

符合性声明埃塞俄比亚使馆双认证 驻上海 - 攻略 - 机构

| | |
|------|---|
| 产品名称 | 符合性声明埃塞俄比亚使馆双认证 驻上海 - 攻略 - 机构 |
| 公司名称 | 深圳市杰鑫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业务部 |
| 价格 | .00/件 |
| 规格参数 | 认证国家:埃塞俄比亚 认证文件:符合性声明 认证时间:12个工作日 |
| 公司地址 | 深圳市罗湖区东湖路彩世界家园1栋 |
| 联系电话 | 086-13480866466 13480866466 |

产品详情

符合性声明埃塞俄比亚使馆双认证从未如此简便;即送使馆,第一时间认证和送、取文件;简化申请流程;多年从事领事认证服务!为您排忧解难;

使馆双认证,也叫公证认证,是指由驻中国的使领馆对在企业、公民的证件和文件进行认证的行为。使馆双认证是国际间公认的证明文件的有效性的手段,可证明证件或文件的真实性、合法性和效力。

使馆双认证在法律上具有重要的效力。在国际间,使馆双认证是证明文件真实性的主要方式,被公认为一种法律上有效的证明方式。在国内,很多法律文件或证件需要经过使馆双认证方能得到承认和应用。例如涉及国际贸易、投资、海外移民、劳务派遣等的协议、合同、政府公文、企业证明、学历证书、出生证明、婚姻证明、离婚证明、死亡证明等都需要经过使馆双认证后才具有法律效力。

办理使馆双认证需要携带相关证件及文件,并缴纳相应的费用。一般而言,使馆双认证具有一定的时效性,法定期限为三年。如果需要继续使用,就需要重新办理双认证手续。

总之,使馆双认证是一项非常重要的法律程序,能够保障证件和文件的合法性,并且得到国内外双方的承认和尊重。针对不同的证件和文件,需要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双认证,确保文件的真实性和有效性,以便在各项法律纠纷中得到充分的保障。

随着出口主体多元化，贸易方式多样化和单据形式种类复杂化，为了维护广大申请单位的切身利益，减少贸易摩擦，大限度地降低风险，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，将价格类、特殊商业INV等单据（证）划归以商事证明方式予以认证。

涉外商业单据主要包括：

- 1、商业INV（限于L/C结汇且发票中不含任何“承诺性、限制性”条款）；
- 2、重量单；
- 3、装箱单；
- 4、提单；
- 5、各类运输证明（如船证明等）；
- 6、保险单；
- 7、其他用于结汇的单据或票据；

涉外公证书必须办理领事认证吗？

一般情况下，我国内出具的涉外公证书在送往国外使用前，应按有关规定办理领事认证。

目前，加拿大、日本等少数国家对我国文书免除领事认证。美国、法国等国免除我国部分种类文书的领事认证。但如上述国家的有关主管机关仍坚持要求文书办理领事认证的，则应按其要求办理领事认证。

什么时候需要办理使馆认证？

按照国际惯例和中国领事实践，我国公民在国外学习、工作、居住，或是在国内办理出国签证时，常需要使用一些由国内公证处出具的涉外公证书，如出生公证、未受刑事处分公证、授权委托书公证、合同公证等等。这些公证书在送国外〔或外国驻华使（领）馆〕使用前一般需要办理使馆认证；中国企业法人因境外经贸活动需要，常需向官方机构申请原产地证、发货清单、形式、规格证明、重量证明、装箱单、提单、保险单等，或向各地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申请原产地证明、商品检验证明书、动植物出口检验检疫证明书等，这些文书在发往国外使用前，一般也需办理领事认证。

反过来，外国有关文书在送中国使用前，也需办理相应的使馆认证。